弼时镇2017年度村级目标管理

考核方案

为促进全镇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激励各村科学发展、创先争优，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制定2017年度村级目标管理考核方案。

一、组织领导

镇党委、政府成立考核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吴艳平任组长，镇长张保林、人大主席曾海波任副组长，黄毅、黄维、周国、邹振雄、胡芳华、刘专、胥申红、游再良、王胜贤、翟珠珠、彭海波、黄昱源等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胡芳华任办公室主任，翟珠珠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年度考核工作及分项工作考核方案制定和实施。各项工作计分以党委、政府各组各线提供的依据为准，办公室汇总后予以公示。

二、考核原则

1、突出科学发展、促进农村工作的原则；

2、突出重点工作、推动工作落实的原则；

3、突出与市对接、巩固工作基础的原则；

4、突出定量定性、便于考核操作的原则；

5、突出绩效挂钩、激发工作热情的原则。

 三、考核内容

考核设基本分100分，基本分设11大项，由各组各线根据分项考核细则打分后，按综合考核比例计分，每季度各组提供考核情况汇总后通报一次。年终考核按照全年目标管理统计得分占70%，镇机关干部和村支部书记测评占30%，计算各村最后的考评得分，分类排名。

1、党建工作（15分，由党建组考核）

包括：班子建设、日常党务工作、制度建设和阵地建设、廉政建设、特色工作等。

2、政令畅通（5分，由党政办负责考核）

包括：重大决策、指示精神落实情况及汇报，参加会议、信息反馈报送、信访群众劝返等。

3、村级财务管理及惠农补贴发放（6分，由财税组负责考核）

包括：按时报账、严格审批、工程建设、专款专用、清理公示、消赤控债、惠农补贴发放等工作。

4、综治维稳（9分，由综治维稳组负责考核）

包括：基础工作、综治民调、纠纷调处、信访维稳、平安创建、社会治安、禁毒工作、法制宣传、一票否决等。

5、计划生育（8分，由计生组负责考核）

包括：基层基础、基层指导、妇幼保健、家庭发展、流动人口、协会工作、一票否决等工作。

6、安全生产（8分，由安全生产组负责考核）

包括：组织建设、日常工作、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等。

7、国土规划（5分，由农业组负责考核）

包括：国土管理、规划建设、控建拆违等。

8、农业大面（10分,由农业组负责考核）

包括：粮食生产、防汛抗旱、病虫防治、其他工作等。

9、旅游开发（4分，由旅游开发组负责考核）

包括：林业工作、森林防火、动物防疫、其他工作等。

10、民生保障和精准扶贫（15分,由民生服务和精准扶贫组负责考核）

民生保障包括：低保(兜底）评定及五保、临时救助、大病救助、优抚、复退军人、残疾事业及福利彩票、新农保、新农合、村务公开、村级治理等。

精准扶贫包括：阵地建设、台账资料、阶段性工作、结对帮扶、迎检工作等。

11、环境卫生（15分，由环卫整治组负责考核）

**包括：**农户卫生、村容卫生、秀美屋场、美丽乡村建设等。

四、考核奖项设置

**（一）“建设更高品质的生态文化活力弼时”综合考核奖。**根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设一等奖单位1个、二等奖单位**2**个、三等奖单位3个。一等奖单位奖励村“两委”班子10000元，二等奖单位奖励村“两委”班子8000元，三等奖单位奖励村“两委”班子5000元。

**（二）中心工作考核奖。**中心工作由镇党委政府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制定方案予以考核。

五、否决条件

党风廉政建设、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人口与计划生育和安全生产4项工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单项工作实行“一票否决”，所空缺的表彰名额依次递补。具体如下：

**1、党风廉政建设：**如村“两委”班子成员有违纪违法行为的，取消该村本年度所有评先评优资格。

**2、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具体办法见考核细则。

**3、人口与计划生育：**具体办法见考核细则。

**4、安全生产：**具体办法见考核细则。

弼时镇村级目标管理考核细则

**第一项 党建工作**

**（基础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党建组考核，党委会研究决定，最终实际得分乘以15% 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1、班子建设（10分）**

①班子分工明确，团结协作，执行力强，出现一次工作推诿扣1分；

②村级配套组织健全，党小组长配备齐全且能发挥作用，党小组长配备不齐扣1分。需在党务公开中体现。

**2、队伍建设（35分）**

①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10分）。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员大会，少一次扣1分；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少一次扣1分；每月召开一次党小组会，少一次扣1分；无签到表扣1分，每季度开展一次上党课活动（要有党课提纲（或记录、材料）查看会议记录和党员会议签到表），没有扣2分。全年全面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共计10分。

②加强党员教育管理（10分）。（1）建立党员管理台账。支部要加强农村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工作，对党员发挥作用如实记载，在党务栏内公开，并作为党员评先评优依据。《支部党员花名册》、《流动党员名册》等台账详细、具体；未建台账扣1分；发挥作用不明显酌情扣0.5-3分；未在党务栏公开扣1分；无党员党组织关系排查表扣0.1分/人；没有及时组织处置长期失联的不合格党员、没有处理资料的扣0.1分/人；（2）加强流动党员管理。每年至少交流2次（可书面交流、信息交流等），且有集中教育交流活动。以此提高对党的认识，体现组织温暖，增强支部凝聚力，没有开展流动党员管理教育活动扣1分。（3）每季度开展党员积分管理。无得分缘由的扣0.1分/人、支部无公示的扣1分。

③党员公开承诺（5分）：公开承诺有台账，有公示，有落实情况，每缺一项扣1分。

④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5分）。发展党员要有计划，资料要齐全，报送要及时。发展转正党员资料不规范扣0.5分；发展转正党员未按程序到位，有弄虚作假现象扣1-2分；党员发展中未充分发扬民主，造成不良影响反映到镇党委的扣1-2分；当年未发展转正党员的支部该项计其它支部的平均分。未按时收缴党费的扣2分。

⑤支部党员受到上级党委党纪处分的相应扣除该村绩效考核分。警告处分一人次扣1分；严重警告一人次扣2分；开除党籍一人次扣3分。（5分）

**3、民主评议党员（30分）**

①村支两委每半年未召开一次班子民主生活会，扣5分。（以会议记录为准）（10分）

②各村支部每年度至少召开一次高标准专题组织生活会，对党员集中教育，保持党的先进性。会议采取“一会四评”的办法（党员自评、党员互评、领导点评、民主测评），对每名党员逐一进行民主评议，到会人员应达70%以上（联村党员干部参加）。弄虚作假或没有开展民主评议的扣10分；评议党员没有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的扣5分，评议效果不好的扣10分；未进行专题学习教育的扣2分；不合格党员不认真处置的扣1-3分。随机抽查10名党员。（25分）

**4、制度建设和阵地建设（25分）**

①工作制度健全。党建工作年初有计划，年末有总结。制度不健全扣0.5-1分；年初无计划、年末无总结各扣0.5分。（2分）

②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规范整洁。做到村级组织活动中心有人管理，村室卫生整洁，物品布置规范，有党务、村务、财务公开栏，凡出现一次检查未达标扣1分。（2分）

③按时报送党建相关表格，未及时报送每次扣0.5分。（3分）

④远教设备保管完好，能按要求开展电化教育。每月观看红星视频节目2小时以上。凡出现一次未达标扣2分。因保管不善导致远程教育工作无法开展扣1分；无组织活动场所扣1分。（3分）

⑤党建中心活动规定动作完成好，有效果、有创新。具体工作内容待市党建办下达。（10分）

⑥认真开展好双述双评活动。年末由包联村干部主持召开，各支部充分准备。年度支部未及时召开双述双评会议扣3分；综合测评分在90分以下的扣1-3分。（3分）

⑦党员冬春训，有计划、安排、活动记录，联村干部必须参加。要有提纲（或记录、材料），有图像资料，缺一项扣1分。（2分）

**第二项 政令畅通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党政办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5%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1、坚决贯彻执行镇党委、政府的决策和指示精神，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各项中心工作，并及时报告落实情况（60分）。**未落实1件扣5分；未及时报告落实情况的，1件扣2分，扣完为止。

**2、会议签到（20分）。**镇党委政府召集各村参加的会议实行签到制，无故缺席一次，扣5分/人次；迟到一次，扣2分/人次。扣完为止。

**3、及时报送信息（10分）。**党政办下发的各类信息及工作任务，如督办函、12345单子、各类情况统计等，需及时反馈报送。迟报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4、做好集访、缠访群众劝返稳控工作（10分）。**如出现本村群众来党政办集访、缠访，拒不劝返的，一次扣3分；未及时劝返导致群众滞留的，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第三项 村级财务管理和惠农补贴发放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财税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6%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村级财务管理（60分）**

1.按时报账（10分）。每季首月1-10日为报账日,迟报一次扣2.5分.

2.严格审批（10分）。村级财务由村书记审定,村主任审批,民主理财小组审核签章,审批手续不全的每发现一笔扣2分。

3.工程建设（10分）。

公路、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必须要有工程预决算及合同，1万元以上工程必须经村民代表会议研究并有会议纪要，每缺一项扣2分。

4.专款专用（10分）。扶贫、民政、公路、水利、一事一议、征拆等专项资金必须专款专用，未按资金用途专款专用的，发现一次扣2分，且不受理非专项资金用途的报账条据。

5.清理公示（10分）。每年度必须组织年度财务清理，形成财务清理报告，并进行公开公示，未按规定进行的本项不计分。

6.消赤控债（10分）。村级收支要保障平衡，村级债务要逐年消化，决不允许新增债务，发现新增债务的每笔扣3分，新增债务超过2万的此项不计分。

**二、惠农补贴发放（40分）**

1.严格执行惠农政策“五到户”“五公开”“六不准”（16分）。执行不到位的，每项扣1分。

①“五到户”：即政策宣传到户、清册编制到户、张榜公示到户、通知书发放到户、资金兑付到户。

②“五公开”补贴对象公开、补贴项目公开、补贴标准公开、补贴金额公开、补贴办法公开，切实保证发放程序公开透明，管理规范有序。

③“六不准”即不准擅自更改通知书或明白卡的数额，不准以补贴抵扣农户的任何款项，不准截留、挤占和挪用补贴资金，不准村干部集中代领存折或补贴，不准拖延补贴兑付时间，不准以任何理由借机增加农民负担。

2.数据准确及时上报（12分）。每迟报一次扣3分，错报一次扣3分。

3.信息变更准确无误（12分）。信息变更不准确每次扣3分，信息变更不及时每次扣3分。

**第四项 综治维稳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政法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9%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考评细则

**（一）基础工作（10分）**

按时参加会议，培训，及时报送资料，平时工作有记录，每缺会1次扣0.5分，迟到一次扣0.2分，资料迟报1次扣0.2分。 **（二）专项工作（40分）**

1、矛盾纠纷排查及调处工作(5分)：矛盾纠纷有排查，调解记录，报表规范齐全，每月未及时报送矛盾排查表扣0.5分，对于客观存在但又未排查出的矛盾纠纷，每起扣0.6分，对于已发现的矛盾纠纷不予调整的，每起扣0.6分。

2、信访工作(5分):进京上访实行“一票否决”，年底不予评优，赴省非访扣2分，到岳阳市非坊扣1分一例，到市非访扣0.5分一例。

3、平安创建(5分):平安家庭等平安创建活动的宣传推广情况，根据发动情况，群众知晓状况等进行扣分评定，每项分别扣0.5分不等。

4、巡防工作(3分):治安义务巡防队伍管理规范，有制度、有培训、有巡防记录，少一项扣0.2分每次。

5、重点人员管控工作(5分):包括社区矫正人员，涉军涉访涉邪涉毒等人员，确保台账完整与工作记录真实,资料不全扣0.2分每人次。

6、社会治安工作(5分):刑事发案率，治安发案率较去年同期每升一个百分点扣0.2分(以派出所统计的数据为准)。

7、610工作(4分):做好涉邪人员摸排、走访及稳控工作，开展反宣币清缴工作，部署无邪村创建工作，未摸排、未稳控以及工作开展不力的每次扣0.3分。

8、禁毒工作(3分):做好吸毒人员清查工作，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共同做好社区戒毒人员管控工作，未清查到位的每少清查一人扣0.2分，未开展宣传教育的扣1分，开展不力的扣0.4分，社区戒毒人员管控不到位的扣0.2分每人每次。

9、法制宣传及综治大走访工作(5分):法制宣传资料发放及活动的开展情况,综治大走访的落实情况,宣传活动不到位，扣0.5分每次，走访不到位扣0.2分每人次。

**（三）民调工作（50分）**

 按市排名到村考核计分。

 二、否决制度

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实行一票否决：

（1）因基层防范措施不落实，发生重大群体事件、集体越级上访和重大治安灾害性事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

（2）村组干部、治保会、调委会工作人员知法犯法，侵犯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性质恶劣，导致群体性事件和越级上访事件的；

（3）民事纠纷上交镇司法所每年在10起以上的（以镇司法所的登记为准）；

（4）按上级规定应予否决的。

**第五项 计划生育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计生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8%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评分细则

**（一）基层基础工作（10分）**

1.每季度召开会议专题研究计生工作不少于1次，村支部书记亲自参与，安排部署计生中心工作；积极配合镇计生办开展各类计生活动。查看相关会议记录、活动图片等资料，缺一项扣1分。

2.村级计生专干助理、组级信息宣导员配备情况以及报酬落实情况、工作职责履行情况；每年组织组级信息员、协会骨干开展计生业务知识培训不少于2次，且有会议通知，记录，影像资料等存档备查。查看相关资料档案，出现一项落实不到位扣1分。

**（二）基层指导工作（45分）**

**1.指标完成（10分）**

符合政策生育率达100% 实行倒扣分，每出现一例违法生育扣2分，多例多扣；出现瞒报的村实行一票否决。

**2.诚信统计（10分）**

信息上报每月及时、准确，上报异动、变更信息，无错报、漏报、瞒报现象，信息上报(含流动人口)准确率达100%(含孕妇、出生、婚育、死亡、避孕节育等信息)。因自身原因漏报，错报一例本年度信息政策内扣1分，政策外扣3分，往年出生补报每出现一例扣0.5分，月报表出现逻辑错误每处扣0.2分，出现死亡信息漏报一例扣0.2分。

**3.信息上报时效性（5分）**

上报及时率达98%，妊娠信息90天内上报及时率达85%，180天以内上报及时率达100%，避孕节育信息(30天内)上报及时率达98%。出生信息、妊娠信息、避孕节育信息上报及时率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

**4.属地管理（4分）**

育龄群众属地管理到位率100%，实行全员采集，全员录入，全员管理。确保全员人口信息准确、完整，核查人口数据是否完善，未建档的及时上报建档。每出现一例错、漏管扣0.5分

**5.村级阵地管理（4分）**

①基层宣传阵地建设良好，村级服务室管理要求整洁卫生、内容齐全、完整。药具展示柜整洁，品种齐全有效，符合上级要求，并且群众满意。宣传内容更新及时、完善，公示内容齐全，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

 ②近三年专干手册，育妇台账、报告单、孕妇随访记录本，生育登记册等档案资料内容填写规范、信息全面、真实准确。每漏一项或错一处扣0.5分

**6.村级专干例会（4分）**

例会按时签到（9点以前），认真听会，做好记录，会议时不议论，不喧哗，及时汇报工作，不迟到，不早退。迟到、早退一次扣0.5分，无故缺席一次扣尽所有分值（无特殊情况例会不得请假）。

**7. 平时工作（3分）**

生育证办理：未提供办证服务对象优检卡的，扣0.1分；办证提供虚假资料的，扣1分。下村征收及镇党委政府临时安排的计划生育相关工作，要求认真负责，讲政治，讲原则，讲正气，按时完成工作任务计满分，一次未及时完成扣0.5分，直至扣尽。

**8.村直报工作（5分）**

村直报信息应用情况。村直报提交信息占客户端全员人口信息比例达100%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

**（ 三）妇幼健康工作（15分）**

1.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实施计4分，落实到位100%计满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2.药具避孕措施上报准确率达98%以上，发放率达98%以上，计4分，每出现一例不到位扣0.1分，直至扣尽。

3.两癌筛查当年达40%计3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4.产前筛查落实到位100%，计2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5.计划生育手术管理，计2分。（长效措施落实率）

**（四）家庭发展工作（10分）**

1.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及手术并发症家庭）政策兑现准确率、上年度独生子女保健费落实率奖励制度落实到位，无奖励扶助对象错报、漏报，如出现错漏报情况的，每次扣1分。

2.因奖扶政策宣传不到位、工作不落实，造成群众上访的，扣2分。

3.“独生子女家庭多一人份额”未落实导致上访，一起扣2分，当年内仍未兑现奖励扶助政策的加倍扣分。

4.建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信息档案及联系人制度，落实一对一或多对一联系人联系帮扶制度。

**（五）流动人口（10分）**

及时正确服务管理流动人口计满分

1.管理到位率计4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2.服务管理准确率计4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3.基本公共卫生计生均等化服务到位情况90%以上计2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2分。

**（六）协会工作（10分）**

1.要求具备以下文件，协会会员花名册、理事花名册、协会小组长名册、协会活动记录、独生子女花名册、信息员名册、组级信息员工资表、监测对象花名册，生育关怀活动等，每缺一项扣0.5分。

2.活动正常开展，不配合或者回复不及时的村级，每次扣0.5分。

3.计生系列保险未完成任务的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扣尽。

二、奖惩办法

省、地、市年度调查顺利，奖励1-3分。配合镇开展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点创建工作，当年被评为国家、省、市自治示范点的村级，奖励1-3分。并给与一定经济奖励。出现一次迎检工作不过关，影响评估排队，受黄牌警告，全村计划生育一票否决，计生工作不计分。

**第六项 安全生产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安全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8%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组织建设（15分）**

每村有专门的安全生产负责人，有安全生产制度，有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每缺一项扣3分。

**二、日常工作（25分）**

1、及时上报每次报表数据，每少报迟报一次表扣5分；

2、积极做好安全生产日宣传，每村至少做20条标语，每少一条标识扣2分；

3、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并有会议记录，每少一次会议扣2分。

**三、安全生产（60分）**

1、道路交通安全：村级主干道每年至少两次砍青，每少一次扣2分；

2、防溺水事故：各村对骨干山塘水库设立醒目警示标志，每少一处扣3分；

3、用电安全：严禁私搭乱接，每发现一次扣3分；

4、及时上报各类安全隐患，每瞒报迟报一次扣3分。

**四、否决条件**

如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导致有人员死亡，则安全生产一票否决。

**第七项 国土规划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农业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5%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国土管理（60分）**

1、日常巡查管理（20分）。巡查不及时、不到位，未及时发现和上报违法用地的，一次扣5分。

2、国土法律法规宣传引导村民依法依程序建房（20分）。未严格按照审批程序，违规用地、建房的，一次扣10分。

3、协助配合查处违法案件及积极参与控建拆违（10分）。不配合、不参与案件查处、控建拆违的，一次扣2分；村干部阻碍执法、妨碍公务的，一次扣10分。

4、协助矛盾纠纷调处化解（10分）。不配合、不参与矛盾调处、信访处理的，一次扣5分。

**二、规划建设（40分）**

1、机构健全，领导得力（20分）。未按要求成立相应班子，责任不明的，扣10分；未按镇规划建设委员会要求详细制定本村规划建设方案的，扣10分。

2、宣传引导，严格执行相关规划要求（20分）。宣传引导不力，未按“规划先行，先批后建”要求执行的，一次扣5分；新上企业、项目未按镇总体规划的，一次扣10分。

**第八项 农业大面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农业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10%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粮食生产（30分）**

1、确保双季稻种植面积，杜绝抛荒（20分）。各村出现连片抛荒10亩以上的，扣5分，15-20亩扣10分，20亩以上本项不计分。影珠山村及玉池片区各村除外。

2、农技资料发放及时（10分）。出现技术服务不到位，病虫防治不力，造成减产、绝收的，一次扣5分。

**二、防汛抗灾（50分）**

1、防汛抗灾物资准备足量到位（10分）。未按要求到位的扣2-10分。

2、水库、塘坝、渠道清基扫障，值班值守及时到位（20分）。未按要求落实的，一次扣2-5分，扣完为止。

3、防汛抗灾措施得力，处险及时，人员配备到位（20分）。因措施不力，出现安全事故和较大险情的，一次扣5-10分。

**三、农村大面工作（20分）**

1、相关报表及时准确（10分）。出现一次未及时报送的，扣2分；报表质量不好的一次扣1分。

2、土地确权定证工作（5分）。不配合工作，协调不力，造成进度不快、质量不好的，扣1-5分。

3、其他工作（5分）。农业组线其它工作配合不力，工作效果不好的，一次扣1-5分。

**第九项 旅游开发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民生服务和精准扶贫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4%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林业行政管理（10分）**

发生一起滥伐、盗伐林木0.5立方米以上，扣5分；发生一起违法占用林业，扣5分。

**二、造林绿化（30分）**

按要求完成造林绿化任务计30分。未完成任务，按完成任务数的百分比得分相对应实行扣分。

**三、森林防火（30分）**

辖区内责任时间未发生森林火灾计30分（以市防火办数字为准）。发生一起森林火灾，扣10分；发生两起森林火灾、毁林面积达50亩以上，扣30分。

**四、畜牧工作（30分）**

一年内防疫密度达到100%。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扣10分；发生重大畜产品安全事故，扣10分；饲养大户无环保设施，造成周边群众上访的，扣10分。

**第十项 民生服务和精准扶贫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民生服务和精准扶贫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15%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民生服务（40分）

**（一）基础工作（5分）**

 按时参加会议、培训，及时报送资料，每缺会一次扣0.5分，迟到一次扣0.2分，资料迟报一次扣0.2分。

**（二）专项工作(35分)**

 1、低保(兜底）评定及五保工作（8分）。申报资料不完整扣0.5分，缺少民主评议或评议资料不齐扣0.5分，出现暗箱操作、优亲厚友等行为扣3分。

 2、临时救助和大病救助工作（5分）。及时主动发现申报属地内需要救助的对象，出现“应救未救”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1分。

 3、优抚、复退军人工作（6分）。未做好优抚对象双拥双扶工作并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0.5分。到省、地、市上访的每人次分别扣2分、1分、0.5分。

4、残疾事业及福利彩票工作（4分）。未做好残疾人跟踪服务工作并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1分。社会福利彩票政策宣传到位，未做好此项工作每次扣0.2分。

5、新农保、新农合征缴工作（6分）。征缴率未达到工作要求的，视情况扣1-3分。

 6、村务公开、村级治理工作（6分）。有规范的民主决策程序，重大村务事项由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民主决策，有表决和会议记录等档案，签字表、照片、会议资料任缺一项扣0.1分；未公布村民议事会成员，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扣0.2分；存在走过场现象扣2分；对各项政策补贴发放未及时公布扣0.3分；未进行财务公开扣0.3分；未进行村务公开扣0.3分；未公开村干部联系方式扣0.1分。

 二、精准扶贫（60分）

**（一）基础工作（10分）**

1、按时参加会议、培训，及时报送资料，每缺会一次扣0.5分，迟到一次扣0.2分，资料迟报一次扣0.2分。

2、村级专干开展扶贫工作，要有会议记录、工作日志、影像资料等并及时存档，出现落实不到位的，每次扣1分。

**（二）专项工作（50分）**

1、阵地建设（5分）。要有专门的办公室，且设备齐全。制度牌上墙，制作扶贫公开栏。未制作的村扣0.5分。

2、台账资料（10分）。建档立卡资料、各年度台账资料、其他常备资料（表格、会议记录、上级下发文件、方案、总结、影像资料、工作日志等），要求各村按顺序装订并归档，缺项扣0.2分。

3、阶段性工作（20分）。易地搬迁、小额信贷、危房改造、雨露计划、产业项目、社会扶贫、医疗救助等工作，做到资料上交及时、归档及时、更新及时，每缺一项扣0.2分。要求做到各项工作无纠纷、无矛盾，每发生一起矛盾纠纷或上访现象扣0.5分。

4、结对帮扶工作（10分）。主动做好驻村工作队（帮扶企业）对接工作。贫困户都有帮扶责任人、制定贫困户脱贫方案。村级组织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设施建设，各项资金要有专账管理。贫困户上宣传政策到位，一牌两册到位、脱贫成效到位。一项未到位扣0.5分。

 5、迎检工作（5分）。在迎接省、地、市检查工作中有影响市对镇考核的，扣1分，且季度考核不得评为较好及以上等级。扣分超过1分（含1分）季度考核不能评为较好以上等级。年度中有一次考核评为较好以下的村级，年底考核不能评为好。

**第十一项 环境卫生工作**

 **（计算分为100分，考核实行倒扣分，单项扣完为止，由环卫整治组负责考核，最终实际得分乘以15%计入年末考评得分）**

 **一、环境卫生整治（70分）**

每月（或每季）考核的平均分（百分值）\*70%为环境卫生整治分。每月（或每季）的考核分根据年初《弼时镇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考核评分细则》和参照汨罗市环境卫生整治办阶段性评分细则组织人员对各村进行检查确定分值。

 **二、环境卫生、环境保护中心工作完成情况、工作配合度及群众满意度。（30分）**

1.工作不完成每次扣5分。完成不及时或不按要求完成每次扣1分。

2.工作不配合每次扣3分。配合不力每次扣1分

3.环境卫生整改回访：到位不扣分，不到位每次扣1分。未整改每次扣2分。同一问题第二次要求整改不到位或未整改每次扣4分。

4.因环境保护不力或环境纠纷处置不当引发向省、岳阳、汨罗上访、信访，每次分别扣5、2、1分。同一问题多方上访信访就最高扣分。同一问题多次上访信访加倍扣分。